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海洋捕撈
CHINA OCEAN FISHING
HOLDINGS LIMITED

China Ocean Fishing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海洋捕撈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47)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配售代理

 **金利豐證券**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事項的所有條件已達成，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三日完成。合共483,480,000股配售股份已由配售代理根據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48港元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

茲提述中國海洋捕撈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五日及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一日有關(其中包括)配售事項之公告(「該等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專有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配售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事項的所有條件已達成，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三日完成。合共483,480,000股配售股份已由配售代理根據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48港元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

據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深知、盡悉及確信，承配人及彼等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第三方。

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總額約232,000,000港元，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從所得款項總額中扣除配售事項的佣金及其他開支後)約226,000,000港元，擬按以下用途動用：(i)約150,000,000港元用於發展與一名中國主要客戶的水產品貿易業務，供其製造加工食品；(ii)約30,000,000港元用於在莫桑比克發展捕撈業務，包括建設漁船及捕撈業務的經營現金流，如工資、燃油費及其他經營支出；(iii)約30,000,000港元用於在柬埔寨購買冷庫，以方便在水產品出口至中國前儲藏；及(iv)約16,000,000港元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對股權架構之影響

483,480,000股配售股份相當於(i)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前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0.00%；及(ii)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已發行股本約16.67%。

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前後本公司之股權架構載列如下：

	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前		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	
	股份數目	百分比	股份數目	百分比
股東				
劉奕	573,944,000	23.74	573,944,000	19.78
陳亮(附註1)	3,972,000	0.16	3,972,000	0.14
承配人及其他公眾股東	<u>1,839,559,513</u>	<u>76.10</u>	<u>2,323,039,513</u>	<u>80.08</u>
總計	<u>2,417,475,513</u>	<u>100.00</u>	<u>2,900,955,513</u>	<u>100.00</u>

附註：

1. 陳亮先生為執行董事。
2. 百分比可能因取整而存在錯誤(如有)。

承董事會命
中國海洋捕撈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主席
劉榮生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榮生先生、曹雲德勳爵、范國城先生及陳亮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彭沛雄先生、李宛芳女士及魏晴女士。

本公告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而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其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hinaoceanfishing.hk>。